

焉耆县 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决策部署和自治区、自治州党委、政府工作安排，按照《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这一核心目标，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现将焉耆县 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如下：

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思路及措施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全国、自治区财政工作会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

按照工作要求，结合焉耆县实际制定了《焉耆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持续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闭环体系建设，着力在“提质增效”上下功夫，推进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加快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等关键环节配套制度和实施细则建设，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问题整改责任制，明确了由财政部门牵头、各部门单位具体执行、合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

二、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

（一）推进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围绕新增政策、民生领域，由项目主管单位和财政部门共同组建事前绩效评估小组，选定 2025 年村庄规划项目，从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

性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为预算编制提供科学依据，有效避免“拍脑袋”决策。通过事前绩效评估，促进预算单位树立起以事定费、以实际需求和绩效目标为导向的绩效意识，实现事前绩效目标和2025年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评估，从源头上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和预算一体化建设。

（二）强化项目及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经人大批准的预算草案和人大常委会批准预算调整方案及年中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编制项目绩效。2025年焉耆县全年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314个，项目金额115042.06万元。严格按照绩效目标表设定三级绩效指标至少达到7项，指标可量化占比应超过70%的编制标准。共计102个预算单位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预算资金总额219383.37万元。各部门单位在申报项目预算时，同步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业务股室和绩效管理股室双重审核，最后由第三方复审对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相关性进行把关，确保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和工作任务紧密结合。

（三）做好项目及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

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围绕焉耆县2025年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以5月底为节点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监控项目204个，涉及资金67841.52万元；以6月底为节点，对全县102个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进行监控，涉及金额238092.26万元；以8月底为节点，对项目支出绩效进行第二轮监控，共涉及314个项目，涉及金额115042.06万元。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对支出进度慢以及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督促加快支付进度，整改纠偏，确保资金使用不偏离绩效目标。

（四）全面实施项目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025年对上一年度全县89个部门单位和447个项目进行绩效目标自评，并对其中73个项目支出进行了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制定下发了《焉耆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评价范围，监督部门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指导督促项目资金使用部门开展自评工作，主要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除涉密信息外，各预算部门将项目支出自评表随同本部门决算一起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自评中发现问题及时督促相关部门整改，并将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挂钩，形成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闭环管理。

2025年7月聘请第三方机构对2024年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五号渠乡查汗渠村鲈鱼养殖项目等5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资金1242.45万元。通过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更有效地规避投资风险，节约财政资金，缓解供求矛盾，促进资金有效配置。

（五）聚焦重点领域项目支出实效评价

2025年8月，自治州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科组织力量，抽取我县重点领域中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项目，进行了实效评价。此次实地评价对我县绩效工作是一次及时的“体检”和有力的鞭策，全面指导了预算绩效“全过程”中出现的具体问题，根据评价结果，督促被评价单位按要求整改，及时完善项目管理流程，持续做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项目后续管理、监督和效益跟踪工作，进一步促进基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六）优化绩效评价结果持续应用

焉耆县不断加大预算绩效目标的公开力度，增强预算绩效透明度。一是将评价结果报告县人大、县人民政府，为县领导提供决策依据，同时接受人大监督；二是对社会关注度高、资金投入大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在政府网站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形成了上级领导、同级部门、社会公众共同参与的监督局面。三是严格执行《焉耆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和《关于加强和规范焉耆县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要求，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导向，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者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适当调减项目资金额度。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深化。部分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主体责任认识仍不到位，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现象，工作推进一定程度依赖财政部门督促，内生动力不足。

二是绩效指标体系建设不足。分行业分领域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实际应用上还有待加强。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目前虽然上级部门已发布共性指标，但在实际工作中，工作人员在理解运用这些指标体系上还存在欠缺。

三是基层专业力量支撑薄弱。财务人员兼职承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分单位人员更换频繁，且开展专业培训次数较少，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有待提升，导致业务管理与绩效管理脱节，上报质量参差不齐。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夯实主体责任强化业务水平

进一步强化各预算单位时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抓实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第一责任人职责，项目负责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对重大项目的责任人实行绩效终身责任追究制。加大对现有人员的培训力度，引入更优质第三方力量，弥补基层专业能力短板，提高部门单位使用财政资金的科学决策意识、责任意识、效率意识及服务意识，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持续加大绩效“全过程”管理力度。

（二）落实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研究制定更为刚性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的实施办法，进一步强化结果应用，形成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等过程形成的重要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加大绩效信息向社会公开的力度，以公开促规范，以透明促效益。

（三）提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质量

提高评价层次，把评价重点逐步从对单个、独立的项目评价向对重大政策评价、部门单位整体评价方向拓展，通过评价在更大视角、更宏观的层面上分析研究重大财政政策实施成效、部门单位核心业务履职需求、基层财政可持续能力等，为持续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依据。